

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新华路，孝感市易生新材料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义浒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0,520,63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3.46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0,520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0,520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0,520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0,520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01、2018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0,520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0,520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31,079,0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杨义浒依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0,520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0,520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银行授信申请计划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0,520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孝感市易生新材料有限公司拟兴建年产 1 万吨聚乳酸和 1 万吨电子级乳酸酯技改工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18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0,520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中科三维成型技术(深圳)有限公司业务整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18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0,520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0,520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0,520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31,079,0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杨义浒依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北熠耀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汤木梓、王超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

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（二）湖北熠耀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8 日